

一、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检测主机（型号HSGWP-2024），生产厂为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以南，佛祖岭二路以东葛洲坝太阳城1幢3层4号。检测主机HSGWP-202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 $\geq 80\%$ ）。检测主机的所有关键组件均在中国境内生产。检测主机的所有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检测软件（型号V1.0），生产厂为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以南，佛祖岭二路以东葛洲坝太阳城1幢3层4号。检测软件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 $\geq 80\%$ ）。检测软件的所有关键组件均在中国境内生产。检测软件的所有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线圈连接器（型号DR-LJQ），生产厂为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以南，佛祖岭二路以东葛洲坝太阳城1幢3层4号。线圈连接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 $\geq 80\%$ ）。线圈连接器的所有关键组件均在中国境内生产。线圈连接器的所有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4. 检测线圈（型号DR-XQ），生产厂为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以南，佛祖岭二路以东葛洲坝太阳城1幢3层4号。检测线圈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 $\geq 80\%$ ）。检测线圈的所有关键组件均在中国境内生产。检测线圈的所有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偏置磁化器（型号DR-CH），生产厂为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以南，佛祖岭二路以东葛洲坝太阳城1幢3层4号。偏置磁化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规定比例 $\geq 80\%$ ）。偏置磁化器的所有关键组件均在中国境内生产。偏置磁化器的所有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CA电子签章）：武汉德普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11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